台南市後壁區菁寮國小103年度家庭教育諮商輔導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（一）.家庭教育法第十五條之規定。

（二）.中華民國101年5月1日 臺社（二）字第1010071590C號文

（三）.臺南市各級學校施行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

（四）.本校友善校園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希望透過提供家庭教育諮商輔導之課程，提升教育職能，增進個人學習與家人互動，進而提昇家人的情感及溝通管道，以創造和諧的家庭氣氛，並增進其家庭教育相關知能，協助其輔導子女改善行為。進而改善親子關係，輔導子女。

三、對象：

本校重大違規事件或特殊行為學生之家長或監護人。

四、諮詢服務時間：

103年2月至104年1月每週一至週五上午9點至12點，下午2點至4點。

五、服務與諮詢地點：

菁寮國小教導處(06-6621271)

六、實施方法：

（一）、以電話進行家庭教育諮商輔導。

（二）、運用通訊方式提供改善之建議。

（三）、提供相關之書面或視聽資料。

（四）、派員至學生家中進行家庭訪問。

（五）、邀請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到校實施個案諮商輔導。

（六）、邀請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參加學校提供之家庭教育課程。

（七）、其他適當方式。

七、實施內容

課程內容			時數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重要概念	
核心課程	家人關係與家庭共學---親子支持、互動與溝通	家庭支持（經濟、情感） 良好之親子互動 良好學習環境 家人溝通技巧 關懷與接納子女	至少四小時
	家庭生活管理—偏差行為與協助	子女之反社會行為 學校社區資源 子女交友情形 子女自律 子女對自己之行為負責 規律之生活	

選擇課程	親職教育講座—幸福家庭	完整之家庭功能 家庭氣氛之營造 正向管教 孕育良好之生活與學習環境	假日辦理 鼓勵家長 參加
	親職教育講座--家庭支持方案與資源	善用傳播媒體資訊 社會與社區支援系統 舒緩社經壓力 學校安置系統 良好之社區環境品質	
	親職教育講座--兒童與青少年身心發展	兒童與青少年之次文化與需求 （同儕參與、社交技巧、人際關係、社會行為規範與增強） 及早發現問題克服發展障礙 子女社會適應及自我調適能力 子女自我了解、發掘興趣與能力 挫折容忍力	
	班親會宣導----兒童與青少年壓力與抒解	壓力管理 健康之休閒環境 關心與同理子女 問題解決能力 子女課業輔導 傾聽與表達	
	親子繪本共讀	親子共讀之培養 家庭共同學習之概念 親子共學之方式、管道	
	重建家庭關係	促進責任行為減少非責任行為 增加家人相處時間	
	家庭危機處理	問題解決之能力 尋找相關團體協助 減少家庭暴力 家庭成員正確之道德觀念 婚姻諮商	

七、本辦法奉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

承辦人：教師兼輔導教師 李榮宗　教導處主任：教師兼教導主任 陳君豪　校長 菁寮國民小學 校長 翁程祥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一0三　年　二　月　十　日